

开封市财政局 文件 开封市民政局

开财预〔2023〕275号

开封市财政局 开封市民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 生活定量补助省级资金预算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、民政局：

为做好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发放工作，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支出进度，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豫财社〔2023〕228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提前下达 2024 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省级资金预算（详见附件 1），主要用于因艾滋病致孤老、因艾滋病导致单亲家庭未成年子女和艾滋病患者的生活定量补助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补助收入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02

“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”科目，支出列 2089999 “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科目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具体支出用途列相应预算科目。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请按照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〈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豫财预〔2010〕177 号）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。同时，各区财政部门要足额落实配套资金，切实加强资金管理，及时做好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工作。

三、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按照《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等要求，参照整体绩效目标表（附件 2），科学合理确定区域绩效目标，并在组织执行中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提前下达 2024 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
定量补助省级资金分配表

2. 整体绩效目标表



开封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30 日 印发

提前下达2024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省级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致单亲家庭未成年子女		致孤老人		艾滋病患者		共计
	人数	省级匹配	人数	省级匹配	人数	省级匹配	
合计	5	0.83	2	0.33	910	150.84	152.00
祥符区	4	0.66	0	0.00	405	67.17	67.83
龙亭区	0	0.00	2	0.33	89	14.76	15.09
禹王台区	0	0.00	0	0.00	56	9.21	9.21
鼓楼区	0	0.00	0	0.00	77	12.77	12.77
顺河区	1	0.17	0	0.00	127	21.06	21.23
示范区	0	0.00	0	0.00	156	25.87	25.87

备注:1、艾滋病患者人数由市艾防办提供,为2023年12月31日系统实时数据,致单亲、致孤老人数为区民政局报送。2、艾滋病致孤、艾滋病单亲家庭未成年子女、艾滋病患者等以上三类人员的生活定量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200元,资金由省财政补助80%(即每人每月160元),因本次提前下达资金152万是部分资金,故本次分配为每人138.2元,剩余不足资金(每人21.8元)将在省级资金下达后再次分配。

附件2

整体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	
主管部门名称		开封市民政局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
	其中：省级资金	152	
	市县资金		
年度目标	通过发放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，改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。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	≥100%
	质量指标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发放标准	200元/人/月
	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	≥99%
	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	100%
时效指标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按时发放率	100%	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	有所提升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政策知晓率	≥85%
		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的满意度	≥80%